

证券代码：300681

证券简称：英搏尔

公告编号：2021-037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阮斌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披露了阮斌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减持计划。截至到本公告披露之日，阮斌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其告知函，该股东未减持首发前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阮斌	合计持有股份	1,350,000	1.79%	1,350,000	1.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7,500	0.45%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2,500	1.34%	1,350,000	1.7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阮斌于2021年3月5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于即日起生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阮斌属于在任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

为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30 日) 届满前离职的情形:

(1) 其离职后半年(2021 年 3 月 5 日-2021 年 9 月 4 日)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2) 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即:

①2021 年 9 月 5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持数量不超过其 2021 年年初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②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2 月 28 日, 减持数量不超过其 2022 年年初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阮斌在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后的减持, 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4、阮斌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未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已届满,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一致, 但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 阮斌《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 日